

股票代號：3306

# RoyalTek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

股東會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211 號一樓會議室

# 目 錄

---

壹、開會程序 .....	1
貳、開會議程 .....	2
參、報告事項 .....	3
肆、承認事項 .....	4
伍、討論及選舉事項 .....	6
陸、臨時動議 .....	7
柒、散會 .....	7
捌、附錄	
一、營業報告書 .....	8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9
三、各項決算表冊 .....	10
四、盈餘分派表 .....	20
五、公司章程 .....	21
六、股東會議事規則 .....	25
七、董事選任程序 .....	30
八、現任董事持股狀況 .....	33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211 號一樓會議室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追認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修正案

第二案：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選舉第 7 屆董事案

第二案：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

##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追認 102 年度盈餘分配表修正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 103 年呈送董事會暨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表中，102 年度期初餘額漏列「首次採用 IFRS 對 101.12.31 未分配盈餘之影響數」須減少新台幣 5,732,778 元，及漏列須加計「其他綜合淨利(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新台幣 2,631,054 元。擬更正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表期初餘額(IFRS)為新台幣 62,893,740 元、調整後期初未分配餘額為新台幣 65,524,794 元及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67,934,099 元，再扣除經股東會同意之分配項目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6,599,304 元。

二、首次採用 IFRS 對 101.12.31 未分配盈餘之影響數，明細如下：

(一)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計(4,844,107)元。

(二)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後，可累積之短期帶薪假，應於員工服務期間估列入帳計(867,617)元。

(三)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轉列保留盈餘計(21,054)元。

三、由於上述修正對於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各分配項目(含法定盈餘公積、股東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並未調整，僅為漏植修正，故對 103 年股東常會盈餘分派議案之分配結果並無影響，即股東之分配權益並未受損，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亦無影響。

四、修正前後之 102 年盈餘分派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修正前	修正後
期初餘額(ROC GAAP)	68,626,518	68,626,518
減：首次採用 IFRS 對 101.12.31 未分配盈餘之影響數	-	5,732,778
期初餘額(IFRS)	-	62,893,740
加：其他綜合淨利(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	2,631,054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	65,524,79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02,409,305	102,409,305
可供分配盈餘	171,035,823	167,934,099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240,931	10,240,931
股東紅利-股票	0	0
-現金(每股 1.8 元)	91,093,864	91,093,864
期末未分配盈餘	69,701,028	66,599,304

附註：配發員工紅利 9,216,837 元，其中 0 元以發行新股 0 股支付；配發董監酬勞 2,765,051 元。

決議：

第二案：

案由：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 說明：1. 本公司民國 103 年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宜君及連淑凌會計師查核完竣。
2. 民國 103 年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詳本手冊第 8~19 頁。

決議：

第三案：

案由：103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 說明：1.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派表於 104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2. 本次盈餘分派案，每股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4 元。
3. 如嗣後因認股權轉換而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等情形，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分配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4.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本公司無需公開 104 年財測，故不適用。
5. 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辦理其他相關事宜。
6. 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7. 103 年度盈餘分派表：詳本手冊第 20 頁。

決議：

##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選舉第7屆董事案，提請選舉。(董事會提)

- 說明：1.本公司第六屆董事任期即將屆滿，依據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五條之規定，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本年股東會改選，故擬於104年6月25日股東常會進行第七屆7名董事(含3名獨立董事)改選，任期三年，自民國104年6月25日至民國107年6月24日止，原任董事自新任董事選任並就任後，隨即解任。
- 2.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三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分別為李又新先生、沈立威先生及陳碧貴先生，相關資料如下：

獨立董事候選人：李又新

學歷：輔仁大學管研所碩士

經歷：聯嘉國際創業投資(股)執行副總經理、通嘉科技(股)董事、艾特先進半導體(股)董事

現職：聯嘉國際管理顧問董事兼總經理、聯嘉國際投資總經理

持有股份：0股

獨立董事候選人：沈立威

學歷：Economics Ph.D. program (incomplete) / Boston College

Master of Science in Finance (Boston College, Chestnut Hill, MA, USA: 1993 to 1994)

MBA (University of Scranton, Scranton, PA, USA: 1991 to 1993)

經歷：Executive Vice President/Ampex Windows & Doors Inc.

現職：General Manager/Aqua Communication, Inc.

持有股份：0股

獨立董事候選人：陳碧貴

學歷：中興大學企管系

經歷：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執行協理

持有股份：0股

決議：



第二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第一項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因本公司於104年股東會新選任之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等職務之行為，基於營業或投資業務需要考量，爰依法提請本次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改選後之新任董事有關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 營業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之共同努力下，積極擴展大陸市場，持續與廣達電腦進行策略聯盟，整合雙方之研發與行銷等資源，不論在車用導航、行車紀錄設備的產品技術均有大幅度之提升，現在將營運重點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 一、營收與損益

本公司全年之營收為 1,383,234 仟元，營業淨利為 45,216 仟元，稅前淨利為 92,906 仟元，再扣除所得稅費用後，稅後淨利為 83,150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64 元。

### 二、研發技術與產品

本公司向來注重研究開發，在積極發展多樣化產品的既定政策下，適時延攬多方面不同領域的優秀研發人才，以從事產品之規劃、研究與開發，使本公司產品得在瞬息萬變市場中，不斷推陳出新。民國 103 年主要研發事項有車裝導航設備功能提升、具衛星導航的可攜式導航器、車用導航輔助系統、超小型化模組發展、整合模組發展、交通資訊整合模組發展。

### 三、經營管理

由於國內外經濟、政治等各方面正面臨著快速的變化，故我們除了努力開發不同市場之產品外，更努力培養對環境急遽變化的適應能力及反應速度，確實掌握市場商機，並加強內部溝通合作及資源整合，以加速新產品的開發流程，且配合新產品及國際市場開發之需要，調整相關組織因應。

### 四、民國 104 年之展望

展望民國 104 年，本公司除了希望能持續與廣達電腦共同開發產品及爭取國際客戶，並會強化研發新產品或新機能、積極拓展業務、加強客戶服務，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且努力應收帳款的收款、存貨管理及費用支出的控制，期望在穩定中成長，再創佳績。

而在經營管理方面，則將持續調整組織結構及營運模式、縮短產品開發時程及提升國際化速度，更積極配合科技技術之發展及產業市場之脈動，調整研發及業務之機能，朝全球化服務邁進。

未來我們仍將秉持著永續經營之理念，持續推動各種長短期計畫，並為因應外在環境之變化及公司內部經營狀況做適當之調整，以達成公司之成長目標。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陳俊彥

會計主管：黃凱崙

##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5 月 1 1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

會計師：

連淑凌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1652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負債及權益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12,835	38	651,943	34	2170 應付帳款	\$ 56,184	3	83,42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50,016	14	350,024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3,222	5	179,739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95,989	5	165,955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08,478	6	97,567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000	-	1,24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	-	10,14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5,982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73	-	2,224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75,593	5	82,422	5		<u>272,157</u>	<u>14</u>	<u>373,102</u>	<u>20</u>
1410 預付款項	5,948	-	3,539	-	<b>非流動負債：</b>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97	-	764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九))	2,703	-	1,414	-
	<u>1,148,360</u>	<u>62</u>	<u>1,255,895</u>	<u>66</u>	2645 存入保證金	600	-	600	-
<b>非流動資產：</b>						<u>3,303</u>	<u>-</u>	<u>2,014</u>	<u>-</u>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42,224	34	563,568	29		<u>275,460</u>	<u>14</u>	<u>375,116</u>	<u>20</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8,150	-	6,736	-	<b>負債總計</b>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	72,239	4	72,885	4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7,925	-	2,636	-	股 本：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6,646	-	14,203	1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一))	<u>506,077</u>	<u>27</u>	<u>506,077</u>	<u>26</u>
1920 存出保證金	612	-	596	-	資本公積：				
	<u>737,796</u>	<u>38</u>	<u>660,624</u>	<u>34</u>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附註六(十一))	553,837	29	553,837	29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六(十一))	3,504	-	3,504	-
						<u>557,341</u>	<u>29</u>	<u>557,341</u>	<u>29</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937	5	78,69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977	8	167,934	9
						<u>236,914</u>	<u>13</u>	<u>246,630</u>	<u>13</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一))	1,235	-	88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六(十一))	309,129	17	230,473	12
						<u>310,364</u>	<u>17</u>	<u>231,355</u>	<u>12</u>
					<b>權益總計</b>	<u>1,610,696</u>	<u>86</u>	<u>1,541,403</u>	<u>80</u>
<b>資產總計</b>	<b>\$ 1,886,156</b>	<b>100</b>	<b>1,916,519</b>	<b>100</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886,156</b>	<b>100</b>	<b>1,916,519</b>	<b>100</b>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三))	\$ 1,383,234	100	1,419,589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	1,070,830	77	1,096,039	77
營業毛利	312,404	23	323,550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7,071	4	55,567	4
6200 管理費用	55,992	4	54,67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773	11	138,964	10
營業費用合計	268,836	19	249,202	1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四))	1,648	-	1,647	-
營業淨利	45,216	4	75,99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	38,520	3	38,93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9,178	1	6,53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	(8)	-	(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690	4	45,463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92,906	8	121,458	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9,756	1	19,048	1
本期淨利(淨損)	83,150	7	102,410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	-	378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78,656	6	9,73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附註六(九))	(1,772)	-	2,631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7,237	6	12,74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0,387</u>	<u>13</u>	<u>115,150</u>	<u>8</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64	\$	2.0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二))	\$	1.63	\$	2.01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 (損) 益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6,077	557,341	72,580	129,738	504	220,742	1,486,982
本期淨利	-	-	-	102,410	-	-	102,4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631	378	9,731	12,7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5,041	378	9,731	115,15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116	(6,11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0,729)	-	-	(60,72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6,077	557,341	78,696	167,934	882	230,473	1,541,403
本期淨利	-	-	-	83,150	-	-	83,1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72)	353	78,656	77,2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1,378	353	78,656	160,38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41	(10,2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1,094)	-	-	(91,094)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6,077	557,341	88,937	147,977	1,235	309,129	1,610,696

董事長：蘇俊豪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稅前淨利</b>	\$ 92,906	121,458
<b>調整項目：</b>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87	8,743
攤銷費用	1,763	1,15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428)	1,039
利息收入	(7,082)	(6,335)
股利收入	(30,814)	(32,43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074)	(27,8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100,008	29,991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0,394	(100,80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734)	(356)
存貨減少(增加)	6,829	(31,972)
預付款項增加	(2,406)	(2,25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33)	(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8,858	(105,9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10,643)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03,756)	89,57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770	19,88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49	(3,16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83)	(8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1,420)	94,7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438	(11,144)
調整項目合計	48,364	(38,9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270	82,481
收取之利息	7,082	6,335
收取之股利	30,814	32,434
支付之所得稅	(12,348)	(3,080)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166,818</u>	<u>118,17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17)	(7,55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13)
取得無形資產	(7,052)	(35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15,181)</u>	<u>(7,914)</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放現金股利	(91,094)	(60,729)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91,094)</u>	<u>(60,729)</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9	3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892	49,8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1,943	602,068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712,835</u>	<u>651,943</u>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

會計師：

連淑凌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1652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3.12.31		102.12.31		負債及權益	103.12.31		10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04,950	38	648,801	34	2170 應付帳款	\$ 56,184	3	83,423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50,016	14	350,024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3,222	5	179,739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95,989	5	165,955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07,892	6	97,102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000	-	1,24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	-	10,14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5,982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10	-	2,181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75,582	4	82,422	4		<u>271,508</u>	<u>14</u>	<u>372,594</u>	<u>20</u>
1410 預付款項	5,791	-	3,450	-	<b>非流動負債：</b>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97	-	764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	2,703	-	1,414	-
	<u>1,140,307</u>	<u>61</u>	<u>1,252,664</u>	<u>65</u>	2645 存入保證金	600	-	600	-
<b>非流動資產：</b>						<u>3,303</u>	<u>-</u>	<u>2,014</u>	<u>-</u>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42,224	35	563,568	30		<u>274,811</u>	<u>14</u>	<u>374,608</u>	<u>20</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7,921	-	3,398	-	<b>負債總計</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7,753	-	6,176	-	<b>權益：</b>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72,239	4	72,885	4	股 本：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7,917	-	2,617	-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二))	506,077	27	506,077	2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6,646	-	14,203	1	資本公積：				
1920 存出保證金	500	-	500	-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附註六(十二))	553,837	30	553,837	29
	<u>745,200</u>	<u>39</u>	<u>663,347</u>	<u>35</u>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六(十二))	3,504	-	3,504	-
<b>資產總計</b>	<b>\$ 1,885,507</b>	<b>100</b>	<b>1,916,011</b>	<b>100</b>		<u>557,341</u>	<u>30</u>	<u>557,341</u>	<u>29</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937	5	78,69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977	8	167,934	9
						<u>236,914</u>	<u>13</u>	<u>246,630</u>	<u>13</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二))	1,235	-	88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六(十二))	309,129	16	230,473	12
						<u>310,364</u>	<u>16</u>	<u>231,355</u>	<u>12</u>
					<b>權益總計</b>	<u>1,610,696</u>	<u>86</u>	<u>1,541,403</u>	<u>8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885,507</b>	<b>100</b>	<b>1,916,011</b>	<b>100</b>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四))	\$ 1,383,225	100	1,419,765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	1,070,828	77	1,096,104	77
營業毛利	312,397	23	323,661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5,343	4	54,357	4
6200 管理費用	52,080	4	51,74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773	11	138,964	10
營業費用合計	263,196	19	245,066	1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五))	1,648	-	1,647	-
營業淨利	50,849	4	80,242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	38,478	3	38,79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9,217	1	6,52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630)	(1)	(4,09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	(8)	-	(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057	3	41,216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92,906	7	121,458	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一))	9,756	1	19,048	1
本期淨利(淨損)	83,150	6	102,410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	-	378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78,656	6	9,73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附註六(十))	(1,772)	-	2,631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7,237	6	12,74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0,387	12	115,150	8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1.64		2.0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 1.63		2.01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06,077	557,341	72,580	129,738	504	220,742	1,486,982
本期淨利	-	-	-	102,410	-	-	102,4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631	378	9,731	12,7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5,041	378	9,731	115,15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116	(6,11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0,729)	-	-	(60,72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6,077	557,341	78,696	167,934	882	230,473	1,541,403
本期淨利	-	-	-	83,150	-	-	83,1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72)	353	78,656	77,2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1,378	353	78,656	160,38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41	(10,2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1,094)	-	-	(91,094)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6,077	557,341	88,937	147,977	1,235	309,129	1,610,696

註1：董監酬勞 1,651 千元及員工紅利 5,504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 2,765 千元及員工紅利 9,217 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蘇俊豪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2,906	121,45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309	8,573
攤銷費用	1,752	1,143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428)	1,039
利息收入	(7,041)	(6,199)
股利收入	(30,814)	(32,4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630	4,0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592)	(23,7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100,008	29,991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0,394	(100,81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733)	(356)
存貨減少(增加)	6,840	(31,972)
預付款項增加	(2,341)	(2,24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33)	(5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8,935	(105,9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10,643)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03,756)	89,57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667	17,85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29	(1,325)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483)	(8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1,543)	94,5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7,392	(11,338)
調整項目合計	53,800	(35,1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6,706	86,340
收取之利息	7,041	6,199
收取之股利	30,814	32,434
支付之所得稅	(12,349)	(3,0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212	121,8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17)	(7,519)
取得無形資產	(7,052)	(3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969)	(7,8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91,094)	(60,7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094)	(60,7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6,149	53,2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8,801	595,5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04,950	648,801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小 計	合 計
期初餘額(IFRS)	66,599,304	
減：其他綜合淨利(103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1,772,142	
加：本期稅後純益	<u>83,149,218</u>	
可供分配盈餘		147,976,380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314,922	
股東紅利—股票	0	
—現金(每股 1.4 元)	<u>70,850,783</u>	79,165,705
期末未分配盈餘		<u>68,810,675</u>

附註：配發員工紅利 7,317,131 元、其中 0 元以發行新股 0 股支付；配發董監酬勞 2,195,139 元。

董事長：蘇俊豪

經理人：蘇俊豪

會計主管：黃凱崙

# 鼎 天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章 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二、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三、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四 條：(刪除)。

##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玖億陸仟萬元正，分為玖仟陸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保留新台幣玖仟捌佰陸拾捌萬陸仟陸佰元正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分為玖佰捌拾陸萬捌仟陸佰陸拾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正。

前項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得不受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之限制，並應依據該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之規定提請股東會決議，由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本公司得依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股票為大面額股票。

第五條之一：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得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十條之一之規定，提請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

第 六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 七 條：股份轉讓之登記，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

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開之。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有關提名制度之各項規定均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同時廢除監察人，並由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章程及行使職權相關事項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之。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另必要時並得互推副董事長一人。

第十三條之一：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書面通知各董事，遇有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



傳真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得置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一人或數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六條：本公司得視業務需要，由董事會委任法律、會計、業務及技術顧問。

第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表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係處於營業成長階段，並為配合本公司長期穩定發展之需要，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應考量所屬產業環境及盈餘狀況、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情形後，如有盈餘分配股利時，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時，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除考量公司業務需求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由董事會依下列比例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配之：

(一)員工紅利最低百分之五。

(二)董事酬勞最高百分之五。

(三)股東紅利。

#### 第七章 附則

第十九條：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廿條：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九日。
-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第四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第五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之縣市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 第六條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第七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八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十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一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 2 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但證券主管機關應視公司規模、股東人數與結構及其他必要情況，命其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三。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一項議事錄之分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六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八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

###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二條及第四十四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第四條

刪除。

### 第五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臺灣證券交易



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 8 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 第八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十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十一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十二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十三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

第十四條

刪除。

第十五條

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鼎天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現任董事持股狀況

- 一、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607,702股
- 二、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為4,048,616股
- 三、持股名冊：

停止過戶日期：104年4月27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 簿記載之持有股份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蘇俊豪	101.06.21	3 年	92.06.30	46,199	0.09	46,199	0.09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法人代表：梁次震	101.06.21	3 年	95.06.29	18,603,598	36.76	18,603,598	36.76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俊烈	101.06.21	3 年	96.08.24	18,603,598	36.76	18,603,598	36.76
董事	廣達電腦(股)公司 法人代表：馮宏璋	101.06.21	3 年	101.06.21	18,603,598	36.76	18,603,598	36.76
獨立董事	李又新	101.06.21	3 年	98.06.10	—	—	—	—
獨立董事	沈立威	101.06.21	3 年	99.06.17	—	—	—	—
獨立董事	陳碧貴	102.06.17	3 年	102.06.17	—	—	—	—
	董事持股合計				18,649,797	36.85	18,649,797	36.85